

证券代码：600491

证券简称：龙元建设

编号：临 2023-034

龙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孙公司签署重大合同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龙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全资孙公司浙江大地钢结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大地钢构”）近日与万华化学集团物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万华物资”）签署了两份《采购框架合同》（以下简称“合同”）。根据合同约定，大地钢构为万华物资烟台项目和宁波项目的钢结构生产供货商，合同预估总金额分别为 1,074,394,771.28 和 127,349,382.61 元，现将合同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交易对方基本情况

公司名称：万华化学集团物资有限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370600MA3M65754B

法定代表人：寇光武

成立时间：2018 年 7 月 18 日

注册资本：6,000 万元

注册地址：山东省烟台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重庆大街 59 号万华工业园

经营范围：化工产品（不含危险品）、工业盐、机械设备及配件、电气设备、仪器仪表、消防器材、劳保用品、五金交电、金属材料、非金属制品、建筑材料、防腐防火保温材料、电子产品、汽车、包装材料的销售,货物、技术进出口,招标代理服务,商务信息咨询,机械设备、电气设备的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服务,仓储服务（不含危险品）,物流信息咨询,计算机网络技术开发、技术服务

股东名称：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600309.SH）持股 100%

关联关系：公司与本次交易对手方不存在关联关系

二、合同主要内容

1、合同双方：

买方：万华化学集团物资有限公司

卖方：浙江大地钢结构有限公司

2、项目地点：

(1) 宁波项目：万华化学集团物资有限公司项目指定地点（包括宁波工业园），订单中对交货地点另行约定的以订单为准；

(2) 烟台项目：万华化学集团物资有限公司项目指定地点（包含山东省烟台市开发区重庆大街 59 号以及万华蓬莱北沟镇工业园），订单中对交货地点另行约定的以订单为准。

3、合同金额：

(1) 烟台项目：1,074,394,771.28 元，人民币壹拾亿零柒仟肆佰叁拾玖万肆仟柒佰柒拾壹元贰角捌分

(2) 宁波项目：127,349,382.61 元，人民币壹亿贰仟柒佰叁拾肆万玖仟叁佰捌拾贰元陆角壹分

4、供应截止期限：2025 年 4 月 30 日，卖方收到图纸后 30 天开始交货 45 天完成。具体交货时间以买方需求时间为准。

5、供货范围：钢结构包含钢柱、钢梁、钢支撑、节点板、花纹板、螺栓、安装钢结构地脚螺栓用的压紧板、劳保构件（含转角平台的栏杆、框架栏杆、爬梯、楼梯及楼梯的栏杆等但不含容器等设备上附属的平台爬梯栏杆，不含踏步）、柱底以及钢梁上需加工厂焊接的圆柱头焊钉、生命线固定卡；其中不含维护系统（如屋墙面板、檩条、墙梁及墙面檩条、拉条、撑杆钢挑檐、悬挑雨篷、门柱、窗柱、雨篷梁等）、圆柱头焊钉（除柱底以及钢梁上需加工厂焊接的圆柱头焊钉外）、地脚螺栓。

6、付款方式：进度款结算

(1) 预付款：支付当次订单总价的 10%；

(2) 到货款：支付当次订单总价的 70%；

(3) 结算款：货到验收合格、结算文件按要求提交齐全后，根据卖方进行核算数量结合到货量取最小值为最终结算量。买卖双方确认无误后，在收到发票后 30 天内支付剩余货款。

7、主要违约责任：卖方延期交货时，卖方应向买方按以下比例支付逾期违约金：迟交第一周，支付订单总价款的 1%的违约金，以后每迟交一周，支付订单总价款的 2%的违约金，不足一周按一周计算，卖方即使支付了违约金仍不能解除继续履行本合同及订单的责任，超过四周仍未交货时，买方有权解除相应订单及本合同，卖方应退还买方支付的全部款项，并同时支付相应的逾期违约金。除违约金外，卖方还应赔偿由此给买方造成的损失。

8、争议解决方式：因本合同或订单发生的一切争议，应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；协商不成的，依法向合同签订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，诉讼费用由败诉方承担。

三、合同对上市公司影响

本合同履行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，有利于提高公司市场竞争力。

四、风险提示

合同金额较大，执行过程中可能存在法规政策、履约能力、产能、市场价格等方面可能的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风险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龙元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3 年 5 月 16 日